

中山博爱基金会 2023 年度民革中央
春节慰问困难民革党员活动专项审计报告

京慧智宏景专审字【2024】0273-09 号

北京慧智宏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eijing Huizhihongj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中山博爱基金会 2023 年度民革中央 春节慰问困难民革党员活动专项审计报告

京慧智宏景专审字【2024】0273-09 号

中山博爱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山博爱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2023 年度春节慰问困难民革党员活动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专项经费使用情况进行了审计。审计范围是 2023 年度项目非限定用途净资产结余安排项目专项经费预算使用情况。

基金会的责任是对项目经费的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算，并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会计资料。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对项目预算经费的使用情况发表审计意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基金会的财务管理和经费使用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内部审批文件及相关资料等必要的审计程序。具体审计情况如下：

一、审计依据

- 《慈善法》
- 《基金会管理条例》
-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 民政部《关于规范基金会行为的若干规定（试行）》
- 《中山博爱基金会章程》
- 《中山博爱基金会项目管理办法》
- 《中山博爱基金会财务管理办法》



8. 基金会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二、基金会基本情况

中山博爱基金会是民革中央发起成立的全国性非公募基金会，2016年4月25日民政部正式批复登记成立。注册资金：23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100000MJ0065022N；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84号；法定代表人：郑建邦。

业务范围：资助贫困人群、弱势群体，帮助解决就医、就学等困难；在自然灾害和重大突发事件中，扶危济困、救灾赈灾。

2018年5月23日基金会被民政部认定为慈善组织，2021年3月基金会被民政部评为3A级社会组织。

基金会主要经费来源为民革党员个人及其组织自愿捐赠。

三、项目基本情况

2022年12月27日，基金会提交了《关于设2023年春节慰问困难民革党员项目的请示》《春节慰问困难民革党员活动工作方案》。

2022年12月29日，理事长，秘书长批准了上述请示与方案，民革中央办公厅印发了《民革中央办公厅 中山博爱基金会关于开展春节慰问困难民革党员活动的通知》（革中办〔2022〕298号）“……二、慰问名额：每省3名左右，没有符合条件的可不报送；如有生活特别困难的党员，名额可适当增加，但需从严掌握。……三、实施时间：2023年1月（春节前）。四、慰问对象标准：（一）被政府认定为低保或脱贫后巩固提升、生活困难的党员；（二）家庭困难的英模、英烈、因公殉职党员遗属；（三）无生活来源和劳动能力、无法定赡养人、生活困难的老党



员；(四)身患残疾(三级及以上)且本人无生活来源和劳动能力、家庭困难的党员；(五)年满 49 周岁、失独或独生子女残疾(三级及以上)、生活困难的党员；(六)罹患重大疾病或其他原因致贫的党员；(七)其他符合慈善救助情形的困难党员；(八)参照上述标准，符合条件的民革机关干部员工。慰问对象应倾向于基层困难党员，民革各级组织要切实履行民主程序，把中央关怀落实到真正需要救助的困难党员身上。五、慰问金标准：慰问金共分 10000 元、30000 元、50000 元三档。符合第四条“慰问对象标准”的党员，可给予 10000 元慰问金档次；具备两种以上情形、且特别困难的党员，可将慰问金标准提升至 30000 元；个别极其困难的党员慰问金标准可提升至 50000 元。民革省级组织可对慰问金档次提出初步建议，民革中央办公厅、中山博爱基金会汇总后，根据有关标准统筹确定最终档次。……”

四、项目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

(一)项目经费预算情况

项目预算经费由基金会非限定性净资产结余安排，以实际统计批准确定的困难党员数量及应发慰问金金额为准。

(二)项目专项经费使用情况

2022 年 12 月 29 日，民革中央办公厅、中山博爱基金会联合印发《关于开展春节慰问困难民革党员活动的通知》后，基金会秘书处建立了 30 个省级组织微信工作群，部署工作，解答问题，推进进程。截至 1 月 12 日，27 个省级组织和中央机关、团结报社等共报送了 100 名慰问对象，其中天津、重庆、新疆 3 个省级组织没有符合条件的困难党员未报送。100 名困难党员、干部职工和遗属中，民革省级组织等建议慰问金档次 50000 元 10 人，30000 元 51 人，10000 元



39人，共计242万元。经秘书处初步审核，相关同志基本符合公益慈善救助的范围。通过本次筛查，对未达到中央慰问标准但是存在困难的党员，部分省份在申报交流过程中，明确表态将通过本省力量结合春节开展慰问。困难党员慰问金于2023年1月17日开始汇款至2023年2月13日全部汇款结束，共支付慰问金242万元。

五、审计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经审计，项目的组织实施符合《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中山博爱基金会章程》等法律、章程的规定，专项经费支出未发现违规、超范围及不合理使用的现象。基金会能够按照资助的对象及时发放救助资金，解决了部分困难党员及家庭困难的英模英烈遗属或因公殉职党员遗属的资金需要，符合基金会项目管理规定。但在会计核算上存在如下问题：

会计核算未正确反映慰问金的发放时间，困难党员慰问金发放的时间分别为2023年1月17日、2023年2月13日，记账时间为2023年1月31日第0007号凭证，发放困难党员慰问金242万元，会计核算未正确反映慰问金的发放时间。

建议基金会加强会计核算，正确记录慰问困难党员慰问金实际发放时间，以客观反映专项经费支出的进度，有利于领导合理调度工作。

六、需要说明的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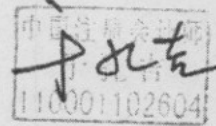
本项目专项审计报告仅供基金会内部核实专项经费支出去向使用。



(此页无正文)

北京慧智宏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日





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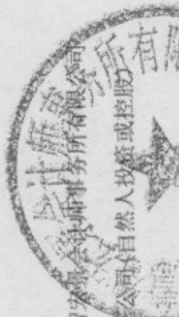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85104629A



名称 北京慧智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于孔吉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财务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10万元
 成立日期 2009年03月04日
 营业期限 2009年03月04日至 2029年03月03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116号4层A座517



此附件它用无效



登记机关

2021年07月14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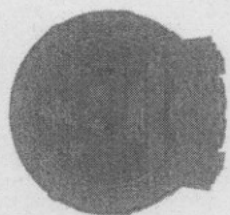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469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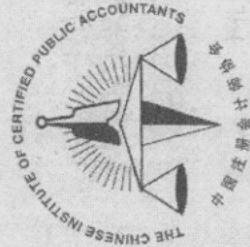
附件它用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慧智宏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于孔吉
 主任会计师: 于孔吉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116号4层A座517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6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09]001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年03月03日



66

姓名: 于孔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54年08月4日
 工作单位: 北京源隆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23021354080413



此附件它用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编号: 1100011026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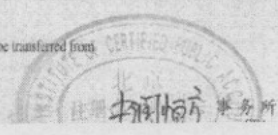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00年12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

于孔吉 1100011026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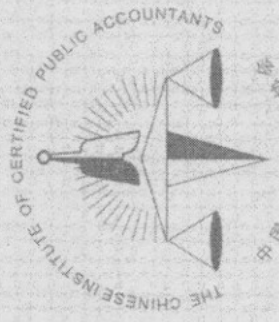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原单位: 慧信安 2019.4.20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Name: 包狄 Bao Di
 性别 Sex: 男 Male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9-12-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慧智宏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20202197912111878

此附件它用无效



CICPA



包狄 110100610007

证书编号: 110100610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11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